

中共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 中共青岛市黄岛区委

关于十二届省委第二轮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上接第一版)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洋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研究部署海洋经济发展。制定《工委海洋委2023年工作要点》《突破发展海洋经济建设海洋强国战略新支点2023年工作方案》,清单化推进落实。全国唯一的“海洋十年”国际合作中心揭牌,亚洲唯一的“海洋十年”海洋与气候协作中心启用,助力建设海洋命运共同体。

二是持续强化海洋科技创新。制定新时代科技强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研发基地启用,省海洋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核心运营机构落户,5家涉海高校院所签约产业化合作项目,探索依托海洋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一体化运营路径;2023东亚海洋合作平台青岛论坛设置专门板块,推动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对接。

三是加速船舶海工科研成果转化和海洋生物医药产业能级扩容。新区持续推进船舶海工科研成果转移转化,依托山东省船舶产业创新创业共同体,集聚60余家上下游企业和机构。新增5个市级重点实验室、5个市级技术创新中心,累计建立52个海洋生物医药研发科技支撑平台;成立海洋糖类创新药物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山东省海洋生物基因资源利用工程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海洋药物研发联合实验室等创新药物研发机构,加快推进创新药物研发。

四是全面提升涉海政策服务质效。推荐藻蓝生物、地球软件等6家企业参评青岛市高成长性企业,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在支持海洋产业强链补链若干政策基础上,加快研究制定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

(2)着力解决董家口港贸易港带动作用发挥不够问题

一是创新体制机制和业务模式。发挥董家口经济区港区“联建共建”联席会议平台协调作用,与青岛港集团成立港区工作专班,统筹港口资源,推动企业本地化结算;对6家重点贸易企业进行精准走访,协调解决业务开展存在困难。

二是高效服务港航企业。在董家口经济区开展金融服务进园区行动,推广“化工险”,强化对港航企业的信贷保险支持。推动金融机构全力服务航运贸易企业,交通银行在新区成立航运事业金融中心。定向招引贸易企业注册结算,积极对接招引在港接卸的贸易客户,梳理驻区企业上下游贸易客户、建设工程领域建筑材料贸易商实施定向招引,累计落地10家企业。

三是加速推进世界一流港口建设。制定《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推进世界一流海洋港口建设的实施意见》,实施基础设施供给能力提升行动、陆海联动开放提质行动、港口资源配置提效行动等七大行动。

(3)着力解决自贸区没有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问题

一是加速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制定《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关于进一步增强开放引领作用的行动计划》,深入推进自贸区2.0版试点任务实施,印发《青岛自贸片区深化改革推进集成创新行动方案(2023年—2025年)》,全面推进89项任务落实。

二是推动外资项目扩量提质。建立“管委负责人+专班+专业化产业促

进公司”工作机制,挂图作战狠抓外资项目招引落地。持续放大大宗商品贸易领域对外资的支撑作用,在全国率先搭建集“数字化仓储、数字化交易、数字化金融”于一体的贸易生态体系,打造标准化数字仓库、制定标准化数字仓单。

三是高标准建设中德生态园。成立对德合作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青岛自贸片区、青岛中德生态园对德招商政策(试行)》,在上海主办“青岛之夜”交流会,吸引德国驻华大使馆等60多家在华德国企业和机构参加。

四是持续优化自贸片区营商环境。打造“才安企顺”服务企业品牌,搭建青岛自贸才企综服平台,构建“企政监”联动监督机制,在全省率先设立专注人才服务和企业服务的国有市场化运营集团公司,推动企业诉求全渠道受理、问题解决全流程监督、服务质效全方位提升,获评“2022中国十大最具投资吸引力园区”。

(4)着力解决全面深化改革的担当不够问题

深化工委区委常委领衔推进改革机制,进一步压实改革责任体系。强化改革正向激励,大力表扬优秀改革创新单位和个人。制定出台《青岛西海岸新区2023年度重点改革任务清单》,开展清单任务推进情况改革督察。新争创国家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区、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等省级以上改革试点,市级以上改革试点累计达140余项,城市更新、知识产权等工作获省委省政府通报激励,动产质押融资业务模式获国务院全国复制推广。

3.关于对“三新一高”发展理念把握不精准问题

(1)着力解决推动实施稳经济政策不扎实问题

一是扎实落实稳经济政策。牢固树立“三新一高”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动摇,发布《新区惠企政策词典》3.0版,汇编《新区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培育壮大市场主体的71条政策措施》,持续加大省、市“稳中向好”政策清单宣传解读,进一步扩大“免申即享”政策覆盖面。

二是持续加大总部项目招引和培育力度。推进梯度培育,推荐5家企业参与2023年市级总部企业认定,对4家企业开展定向指导。截至上半年,累计45家企业通过省、市、区级总部认定,其中4家企业通过省认定,24家企业通过市认定。

三是提升金融业发展服务水平。大力引进新兴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发力融资租赁和保理机构。持续落实中央、省、市金融政策,率先实施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春雨行动”,建立大功能区、镇街、行业主管部门与金融机构工作联动机制,常态化开展企企对接。

四是加快楼宇经济发展。梳理可招商楼宇向招商单位及社会发布,探索打造全生命周期服务平台—云上Park企业服务平台,发起成立楼宇经济发展协会,开展“四大中心”楼宇招商专项活动,促进项目和资源精准对接。

(2)着力解决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用力不足问题

一是创新指标体系,突破样板打造。细化2023年重点任务,高标准规划策划齐鲁样板先行区,新华社专刊发表《西海岸新区给发达地区乡村振兴“打了样”》,推介新区经验做法。

二是创新龙头项目,突破产业融合。有序推进省级现代农业强县项目、市级农业重点项目,实施区级产业鼓励政策项目。

三是创新生态强村,突破乡村建设。开工建设36个美丽乡村和农业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四好农村路”、农村供水、清洁取暖等惠民工程,实施村容村貌“微整治·精提升”行动,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四是创新三农队伍,突破人才振兴。为乡镇选调优秀干部人才50名,扶持返乡创业56人,与西安石油大学、齐鲁工业大学等合作,挂牌新区乡村振兴研究院镇街培训基地。

五是创新乡风文明,突破文化振兴。开展倡树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进乡村活动,今年上半年开展各类活动2800余场。

六是创新综合改革,突破城乡融合。获批全国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试验区,探索农村基础设施管护机制改革试验任务。加快推广党组织领办“三社一司”,促进共同富裕。

七是创新组织建设,突破治理融合。开展村级党组织分类推进整体提升“全面规范”年行动,出台《村级党组织分类推进整体提升“全面规范”年实施意见》,建立规范运行指数评价体系,精准解决融合发展个性问题。着力提升新村党组织书记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5个新村党委获评“青岛市五星级基层党组织”。探索“党组织+专业合作社+强村共富公司”新模式,获批3处省委组织部党建综合阵地试点。推进“德育乡村”全覆盖,打造300余个“德育乡村”综合服务站,构建乡村治理新格局。

(3)着力解决特色小镇主导产业优势不明显问题

一是做强特色小镇主导产业。食用菌工厂化栽培、肉兔育繁推一体化示范工厂、数字三农管理平台、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与区域公用品牌提升等项目顺利推进。壮大特色产业集群,持续推进海青茶、宝山蓝莓、大村食用菌等主导产业建设。

二是持续加强农业品牌建设。开展区域公用品牌提升行动,以黄岛蓝莓、海青茶为核心,加强在中央和省市权威媒体、全国系列展销会上的宣传推广;举办中国北方茶博会等节庆会展及产销对接活动,提高农业品牌知名度。每年开展“椰椰榜”农业品牌评选,将质量过硬、市场反响好的农产品纳入区级知名农业品牌范围。积极组织经营主体申报全国和省市农产品品牌,截至上半年,全区纳入中国农业品牌目录等国家级品牌10个,省知名农产品品牌12个、青岛市知名农产品品牌44个、新区“椰椰榜”农业品牌82个。

三是加强海青茶产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制定推动海青茶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实施方案,实施海青茶品种标准化建设,完善提升海青茶种植生产标准,举办2023农产品地理标志海青茶品鉴会,相关经验被《人民日报》等媒体报道20余次。

四是做大做强张家楼“油画小镇”品牌。加快文化产业项目建设,引进建设8个文化产业项目和业态,建立画家工作室,拓宽油画营销渠道,举办青岛·菏泽美术作品学术交流会。

(4)着力解决生态文明建设成效不明显问题

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持举

一反三、建章立制,出台《西岸前海湾区建设全国美丽海湾工作方案》《生态文明建设创新突破实施方案》,建立生态文明建设创新工作专班,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巩固提升蓝色海湾整治成果,实施青岛龙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扎实推进古镇口岸线修复及综合治理工程。实施2023年青岛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开展灵山岛、竹岔岛、斋堂岛生态修复整治工作。

(5)着力解决大气环境质量没有得到有效改善问题

一是进一步优化提升大气环境质量。组织召开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动员部署会议,通报5次空气质量状况,优化完善空气质量考核细则。出台《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纵深推进蓝天保卫战。强化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组织开展春季扬尘污染专项整治;成立联合巡查小组,开展大气污染突出问题巡查督导。

二是深入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加快能源结构优化调整,积极推进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有序发展集中式光伏,联动发展陆海风电;中德生态园智能绿塔等项目开工建设,打造绿色低碳智能示范建筑。全面推进气候投融资试点,灵山岛自然保护区列入省级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

4.关于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有关问题

(1)着力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

全面梳理城市道路规划短板,城市开发边界以内的市政道路已全部完成规划调整。建立区、镇街、村三级农村公路“路长制”管理体系,压实各级管养责任。压茬推进36条城市未贯通道路项目建设。目前,奋进路、珠江路等12条道路已完工;西海岸路西延工程、镜台山路北延工程等8个项目正在施工;云海路、铁橛山路、双珠路等3个项目将于近期开工。听水河路、环台南路、珠宋路等其余13条道路已列入2023年固定资产投资前期计划。

(2)着力解决政务服务环境有短板问题

一是深入开展“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开展“我与企业一起成长”活动,与企业固化联系、一人全帮,有需必应、无事不扰。召开“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动员大会,出台新区“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促进政务服务环境优化提升。组织开展13个部门“局长进大厅”活动,集中攻坚“拖梗阻”等审批问题;设立政务服务党建联盟,以党建联盟“组织力”赋能企业发展“生产力”。

二是完善企业发展诉求信息化收集渠道和分级化解及闭环管理机制。用好“希企通”服务平台,全面压实流转、办理、回应、督查各个环节和时限,确保诉求建议“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在“诉求办”平台设置“我有诉求”版块,分设“民生诉求”“建言献策”“执法诉求”和“发展诉求”4个专栏。

三是加强企业登记全周期服务。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实行“非禁即入”,企业登记线上云端集成、一网通办。建立区、镇街、社区三级“就近云办”服务体系,实现远程视频就近办。开设线下“开办企业一窗式服务专区”,设立“个转企”服务(下转第三版)